

SHI JIE DA REN WU CONG SHU

GANDH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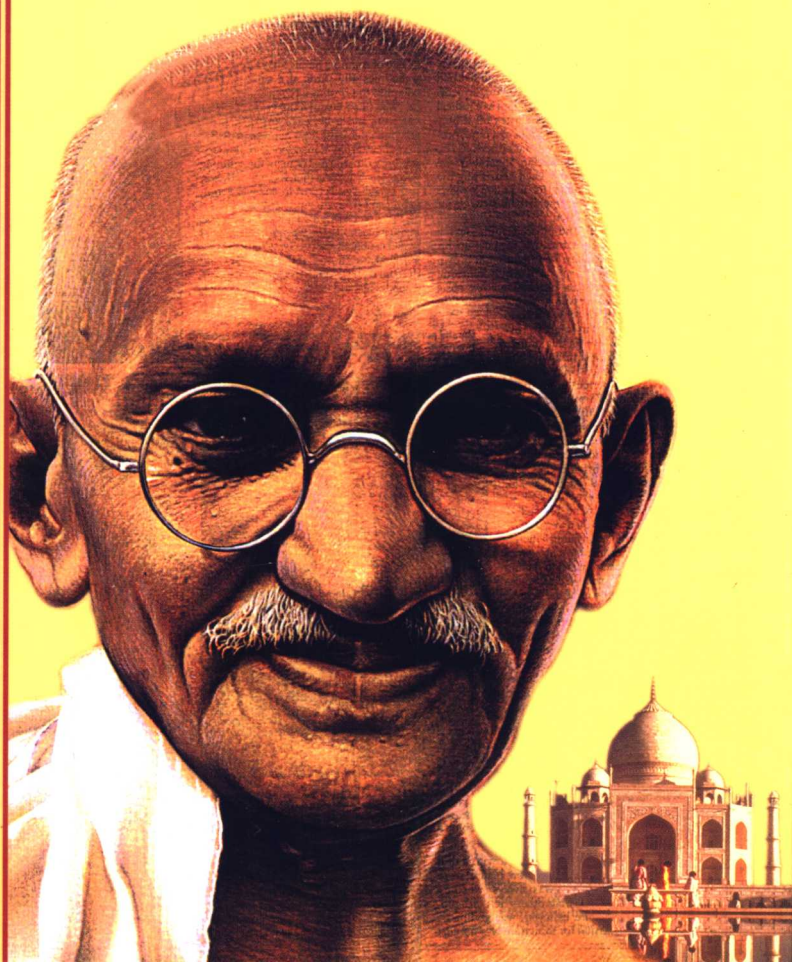
甘地



世界大人物丛书

张先德 © 著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世界大人物丛书
SHI JIE DA REN WU CONG SHU

甘 地

张先德 © 著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甘地 / 张先德著. — 北京: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1999 (2003.1 重印)

(世界大人物丛书)

ISBN 7-5007-5154-0

I . 甘 ... II . 张 ... III . 甘地, M.K. (1869 ~
1948) — 传记 IV . K833.51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1999) 第 74678 号

GANDI



出版发行: 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

出版人:

作 者: 张先德

责任编辑: 洪 涛

金大业

责任校对: 文 新

插 图: 刘辉煌

装帧设计: 吴湘仁

美术编辑: 颜 雷

责任印务: 书 慧

社 址: 北京东四十二条 21 号

邮政编码: 100708

电 话: 086-010-64032266

传 真: 086-010-64012262

24 小时销售咨询服务热线: 086-010-84037667

印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

经销: 新华书店

开本: 787 × 970 1/32

印张: 8.375

2000 年 10 月北京第 1 版

2003 年 1 月山东第 2 版

2003 年 1 月山东第 2 次印刷

印数: 7000 册

字数: 134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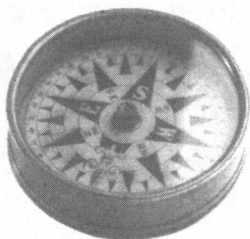
ISBN 7-5007-5154-0/K·150

定价: 9.00 元

图书若有印装问题, 请随时向本社出版科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编 者 的 话



《世界大人物》丛书是一套传记性的人物故事。它完整而简练、多面而重点、准确而生动地给读者介绍了人物的一生。

自古以来，世界上的人有过多少，恐怕难以数清，能称得上“人物”的却是少数；说是“大人物”，又是“世界性”的，更屈指可数。世界性的大人物，有东方的、西方的，有政治、经济、科学、思想等各个方面的。本丛书将要介绍的中外大人物，以正面人物为主，也有个别影响大的反面人物。

这些大人物以其思想和行为促使某些国家或某些领域发生重大变动，从而对一个地区乃至世界的进程产生历史性的影响。这些影响如果顺应了历史的潮流，则是进步的；反之则是倒退的。那么，具体到某个人，他的影响究竟怎样呢？

人类社会的历史，归根结蒂，是人民创造的。离开人民，任何大人物也不会有作为。同时，我们也承

认个人的作用,尤其是掌握很大权力或有特殊才能的人物的作用。一般说来,这种作用是在某个时期某种条件下显示出来的,而且最终将由人民对其功过是非作出公正的评价。那么,书中这些人物的功过如何呢?

大人物也是人,和一般人一样,有自己的经历、性格、好恶和喜怒哀乐。不同的是,他们的个性和某方面的能力比一般人要强,他们的生活道路也就比一般人惊险曲折,多姿多彩,因而也就为一般人所瞩目。人们往往关心大人物们有什么“奇特”的地方,从猎奇中自觉不自觉地获得启示,接受经验,吸取教训,找到差距。那么,什么是这些人物最“奇特”的地方呢?

以上这种种问题,读者都将在这套书中找到答案。当然,答案不是现成的,而是要靠自己开动脑筋,去分析,去理解。

“大人物”本身就是一种知识,就是一部历史,值得我们去探讨。很多人在青少年时期不是很崇尚心目中某个或某几个“大人物”吗?不是从了解中吸取了力量吗?这就说明,和这些“大人物”在书中相识,能帮助我们开阔眼界,丰富知识,增强自信心和分析能力,摆脱幼稚而走向成熟,在自己的人生道路上大步前进。

目 录

1. 幼年的铭刻	1
2. 少年的教训	7
3. 抗争与远航	16
4. “誓言就是誓言”	22
5. 探索岁月	29
6. 挫折与转机	33
7. 漆黑的夜晚	38
8. 唤醒印侨	46
9. 救助与宽恕	56
10. 寻找至善的信仰	66
11. 个人的自治	70
12. 奔波于印度洋南北	75
13. “服务是我的宗教”	81
14. 凤凰村和托尔斯泰新村	86
15. 非暴力抵抗的诞生	94
16. 火山再度喷发	105
17. 抚摸印度	114
18. 真理学院和契约劳工	121
19. 人民的“圣雄”	128
20. 狂飙年代	134

21. 国大党的新旗手	146
22. 退却与沉潜	153
23. 土布运动	160
24. 食盐进军	168
25. 倾倒欧洲	181
26. 走向“贱民”，走向乡野	189
27. “英国退出印度”	200
28. 独立前夕	211
29. 福祸双降	222
30. 冲天狂澜	235
31. “噢，罗摩！”	250
附：甘地生平大事年表	258
主要参考书目	263



1. 幼年的铭刻

印度西海岸的卡提亚华半岛上,有个叫波尔班达的小城,这里濒临浩瀚的阿拉伯海,捕鱼业和近海运输很兴旺,居民大多是渔民或船夫。城外有大片椰林和芒果林,还有名目繁多的热带花草,风光秀丽。城里到处是厚实坚固的白色的石头房子、寺庙和狭窄曲折的胡同。波尔班达城里最有名望的人家,是出了3个帝万(土邦的首相)的甘地家族。外乡人若在这儿打听甘地家,连小孩都会热心地把你领到城中央他们那座很大的白色石头楼房面前。

甘地家族信仰印度教。印度教社会把人们划分为高低贵贱不同的4大种姓,即高贵的婆罗门(僧侣、贵族)、光荣的刹帝利(武士)、自立的吠舍(商人、农民)和劳碌的首陀罗(没有技术的劳动者)。4大种姓又被细分为3000个小种姓。每一种姓都有传统的职业和特定的生活方式与习俗。此外还有一个“不可接触者”阶层,即“贱民”,多从事屠宰、扫烟囱、处理垃圾等脏活,他们虽然也是印度教徒,却被社会



隔离和歧视,不能入庙朝拜,不能与别人共用水井,不能在大路上行走,以免碰着高种姓人的身体和衣服,高种姓人也生怕踩着“贱民”的身影玷污了自己。这些古老而腐朽的习俗奴役着人们的头脑。

印度教又分为许多教派,甘地家族属于其中的毗湿奴教派。毗湿奴是印度教众神中的至尊,这一教派极重视仁爱和慈悲,戒杀生,奉行素食和苦行。甘地家族所属的班尼亚种姓,是第三种姓吠舍的一支。这个家庭最初务农,后来转行为商人,过了好几代。从乌昙昌德开始弃商从政,官至波尔班达土邦的帝万。他因丧妻而再婚,前妻留下4个儿子,继室又生了两个。6个兄弟中最小的两个,也子承父志先后出任过波尔班达的首相,排行第5的卡拉姆昌德·甘地,还在另两个土邦当过首相,也当过极有权势的王府法庭的法官,以热心地方事务、为人公正、忠勇侠义著称。他有5个孩子,2男3女。

1869年10月2日,雨季过后一个晴朗的日子,卡拉姆昌德·甘地的大宅子张灯结彩、喜气洋洋,人们得知这一家又添了个男丁,纷纷前来致贺。新生儿有几点特别之处给宾客们留下了很深的印象。一是周身通红,长着一对大得少见的招风耳,二是非常弱小,甚至没有力气啼哭。大家猜想这是孩子的父亲已有40多岁,常年奔波在外,母亲又要照料众多子女,身体未曾好好调理的缘故。人们正暗暗担心



这男婴会不会夭折，他突然大声哭闹起来，嗓音异常嘹亮，仿佛要发泄极大和积久的不平，令父母、宾客和姐姐们惊诧之余，大为欢喜！两个被特意请来测算祸福的算命先生意见各异，一个说这男孩将是这个家族的第4个帝万，另一个则认为他的前途远不止于祖、父辈攀上的高峰。被幸福陶醉的父亲乐呵呵地给了两人同样数额的赏金。宾朋们簇拥着怀抱襁褓的卡拉姆昌德，到神庙里感谢毗湿奴大神的恩赐，并从庙主那里征得小儿子的名字：莫汉达斯·卡拉姆昌德·甘地。

小莫汉达斯出生在一个苦难国度的悲惨时代。古老神秘的东方大国印度，这时早已丧失她的辉煌与尊严，沦为大英帝国的殖民地。英国的殖民统治既摧毁了印度的精神传统，也把整个社会变成了惨不忍睹的人间地狱。在甘地降生的年代，两亿印度人中大半失业，游民遍布国中，无以为生，乞丐超过荷兰的总人口，不事生产的僧侣则比利时全国的人还多。当时印度每天有38000个婴儿出生，其中1/4活不过5岁。由于盛行童婚，多达900万15岁以下的儿童已婚或丧偶。每年死亡人数超过1000万，死因多是饥饿、营养不良、天花、霍乱、鼠疫、肺结核、腹泻，或者是因刑罚与过度劳累。

莫汉达斯是家里最小的孩子，他们那座大房子里还住着好几个伯父、叔父的家庭。年长的兄姊、堂



兄弟大都早早成婚生子,因此人口很多,他的玩伴也不少。扮演新郎新娘是孩子们永不厌倦的节目,他们常常拉扯着莫汉达斯,楼上楼下,屋里屋外,吹吹打打,说说唱唱。但小莫汉达斯性格内向、行为拘谨,无论多么热闹的环境和游戏,似乎都不能改变他孤独的天性,不能满足他奇异的心理需求。他常常好半天趴在地上,观察蚂蚁群落的奔逐觅食,碰到它们绕不过去的障碍,他会主动给他们架桥铺路,帮小生灵的忙。有一次下大雨,他突然嚎啕大哭起来,大人不知发生了什么事,赶紧跑过去询问,他抽抽嗒嗒地说,有一队蚂蚁正在院子里搬运口粮,大雨骤降,它们来不及躲避,他也救不了许多,它们大多被可恶的雨水淹死了。孩子们哄堂大笑。母亲则叹息说:“我的小小莫汉达斯,心地最善良!”

在莫汉达斯眼中,父亲卡拉姆昌德是个刚直不阿、慷慨大方的人。他虽然没有受过高深的教育,却富有实际生活经验,这使他有足够的能力处理繁难的问题,无论地方政治,还是邻里纠纷,人们常常请他拿主意。他的志向不在发财致富、广置产业,从不利用手中的职权为家族谋私利,这在当时并不多见。作为笃信大神毗湿奴的虔诚的印度教徒,他和全家妻小一直坚持素食,不杀生,过着朴素而充实的生活。他的性格有些急躁,但从未打过子女。

母亲普特丽白给莫汉达斯最突出的印象是她的



圣洁。她的宗教信仰极其深沉坚定，到哈维立神庙去参拜，是她每天必做之事，如果一天没作祷告，她就不肯进食。她从不错过每年雨季的查士摩禁食期。有时她许下最不易奉行的誓愿，即使生病也要信守。有一年查士摩禁食期，她打破往年每天只吃一顿饭的习惯，每隔两日就绝食一天。还有一年雨季中，她许愿不见太阳不进食。在雨季的顶峰，雨水连绵不绝，不分昼夜地向大地倾泻，这时节想看见太阳的笑脸，只有乞求神灵显示奇迹。那个雨季中，子女们总是翘首仰望天空，专等太阳一出现就去报告母亲。莫汉达斯更是一天又一天跑到屋檐下、院子里、大榕树下和池塘边去守候、祈祷。有好几次，他发现太阳突然出现，立刻惊喜地奔跑回去告诉母亲，可把她从厨房、从洗衣盆边拉到屋檐下时，捉摸不定的阳光又隐没了，母亲总是笑着摸摸小儿子的头说：“不要紧，神今天不叫我吃饭。”

家里孩子多，有干不完的家务活儿，即使请了佣人、保姆，莫汉达斯看见母亲除了祈祷、参拜就是料理家务。母亲虽然没读过书，但熟谙世理，也知晓一些国家大事，她的才识曾得到过土邦王宫里一些贵妇人的赏识。甘地儿时多次跟随母亲出入王公贵族府邸，在一旁倾听她与那些夫人的谈话。

莫汉达斯 6 岁在本地上了小学。他读书不偷懒，但反应有些迟钝，记性也不好，比同学们多花几



倍工夫才学会了乘法口诀。7岁那年,父亲到拉奇科特做王府法庭的法官,莫汉达斯也转入那里的学校。他体格瘦弱,非常害羞,胆子也小,老担心别人注意他那对大招风耳,便常常避开别人,以书本和功课为伴。他每天踩着钟点准时到校,一放学就独自跑回家,尽量避免与人接触。他不喜欢运动,以父亲时常生病需要他及早回家照料为由,请学校同意免上体育课。他也不重视书法,以致后来当了律师也写不出一手好字,成年后他为这两个缺点很后悔。

但莫汉达斯非常诚实。中学一年级考试时,一个督学到校测验学生拼写,莫汉达斯把“锅”字拼错了,老师用脚尖碰他,示意他去抄袭旁边的同学,但甘地却以为老师是提醒他不要偷看。结果除他以外,别的同学全都拼写对了,老师责骂莫汉达斯“愚蠢”,但他宁可成绩不好,也不肯改变自己。他也没有因为发现老师的缺点而减少对老师应有的尊敬。

莫汉达斯自幼受到良好的教育,使他对于生命中最最重要的东西,即个人和人类应当怎样生活,具有特殊的敏锐、真诚的执著和直觉的领悟。真理和美德的雨露,找到了一颗适宜的种子,日后这颗质朴的种子将长成一株顶风沐雨的参天大树,树冠和根须远远越出了他的祖国和时代。



2. 少年的教训

甘地 13 岁那年,刚上中学不久,家里按印度教社会的早婚习俗,为他和二哥,还有一个堂哥合办了婚事。这是因为印度教徒家庭的婚礼竞相攀比,讲究排场,常常搞得男女双方的父母倾家荡产,三婚并举,就算铺张一些,也比分三次操办合算。小夫妻都是根据媒人的撮合,由双方父母包办的。

结婚那天,甘地才第一次见到了他的新娘嘉斯杜白,一个与他同龄的女孩。3 对小新人被周身涂抹上象征新身份的姜黄膏,穿着鲜艳夺目的丝绸新衣服,被簇拥到家门外檀香木搭设、缀满五色鲜花的婚礼台上。甘地学着两个哥哥的样,用朱砂为嘉斯杜白前额点上代表幸福如意的吉祥痣,在喜庆喧闹的鼓乐声中,与她牵着手同行夫妻七步礼,彼此承应互守贞节、相敬相爱、白头到老,又把小麦做的合欢糖送进彼此的嘴里,引起阵阵欢喜的哄笑和戏谑。他们像两个木偶人,按大人的指点完成这些仪式,并不懂得其中包含的庄重的责任。婚礼非常热闹、隆



重,夜以继日地闹腾了好几天。新郎新娘大多数时候要端坐在婚礼台上,在不息的喜乐声中,接受四方宾客的热情庆贺,听女客们拉开嗓门,没完没了地唱各种迎亲歌谣和宗教歌曲。甘地和他的新娘开始觉得惊喜兴奋,非常好玩,不久就注意力涣散,如坐针毡,最后当着客人的面睡着了。

两个人都还在懵懵懂懂的年龄,都不了解对方的性格,结婚初期时有磕磕碰碰。不过雨过天晴,又像一对要好的朋友。

当时印度教社会虽然盛行童婚,但父母考虑到小夫妻身心都还欠成熟,即使结了婚,童妇大半的时间仍然要回娘家住,甘地夫妇也是如此,这也使他能返回拉奇科特继续念中学。

因为结婚耽搁了一年,甘地虽跟着原先的年级,但这时大部分课目都用英语讲课,他听不懂,尤其是梵文课更成了拦路虎。听说学波斯文很容易,他就丢开梵文课去听波斯文课。梵文老师很难过,把他叫去问:“难道你忘了你的父亲是忠诚的毗湿奴信徒!怎么连自己宗教的文字都不学了呢?”

甘地感到惭愧,回到梵文班刻苦学习,梵文水平大大提高,为以后深入钻研梵文宗教经典打下了坚实基础,而梵文经典正是甘地汲取智慧与精神活力最重要的源泉。

在甘地的中学时代,一个向西方学习,改变印度



贫困落后面貌的思想解放运动,正在全国兴起。在印度教社会实行宗教和社会改革,倡导现代化,主张吃肉的呼声也传到了拉奇科特。在甘地的同学们中间,流传着古吉拉特诗人纳玛德的一首打油诗:“英人雄纠纠,印人何其小;肉食者治人,强壮有奥妙。”

甘地二哥的一个同班同学,很老练地点拨甘地应该了解和赶上新潮流。他说学校不少老师,拉奇科特许多名人都在背地里吃肉喝酒,他本人和好些同学也是这样。他常常向甘地鼓吹肉食的好处:“我们是个孱弱的民族,就因为我们不吃肉。英国人所以能够统治我们,就因为他们吃肉。你知道我的身体很强壮,我跑得很快,也是因为我吃肉。我们的老师和其他知名人士并不是傻子,他们吃肉是因为知道吃肉的好处。你为什么不试一试呢?”

出身于毗湿奴教徒家庭,奉不杀生与素食为信条的甘地,对别人吃肉喝酒本来只有些模糊的风闻,经这位朋友一说,原来许多受敬重的老师和本地名流都在亵渎教规,吃惊之余,不免感到难受。可这位朋友说得这么具体、清楚,渐渐地他有些动摇了,转而相信吃肉能改变自己矮小瘦弱的体格,如果全国人都吃肉,印度一定会强盛起来,赶走英国人。

于是他背着父母,开始“革新”体验。那个朋友把他带到河边灌木丛后的僻静处,他生平第一次吃了山羊肉。味道说不上来,只感到粗糙得像牛皮,实



在咽不下去，只勉强吃了几口。当天夜里甘地做了一夜的噩梦。每次快睡着时总觉得有只活山羊在他肚子里苦苦地哀叫，让他深感怜悯和后悔。但他安慰自己吃肉是种责任。

那个朋友不肯罢休，又在一家政府宾馆里预定了酒席，拉甘地同去。面对昂贵而精美的荤菜，甘地终于上钩了。这以后的一年里，他俩又去品尝了五六次，每次都是朋友掏钱。每逢要赴秘密酒宴，甘地就不在家里吃饭，谎称消化不良，没有胃口。这样撒谎使他很不安，他告诫自己欺骗父母比吃肉更坏，至少在父母活着时决不能再吃肉，这种尝试才算结束。

这是一段迷惘的时期，少年甘地很容易受到外界的诱惑。

甘地的叔叔爱抽烟，不知不觉中，甘地和一个堂哥也学着抽起来。虽然他俩并不喜欢香烟的味道，但那吞云吐雾的样子看上去既神气又有趣。他们没钱买烟，便把叔叔扔掉的烟头偷偷拣起来抽。不久就开始偷佣人的零用钱，买便宜的印度土烟卷。

甘地 15 岁那年，还有过一回偷窃，是用刀在哥哥的纯金手镯上刮下一小块去变卖，替一个朋友还一笔债。

金子真的弄下来了，债也还清了。但甘地这一次再也受不了了。他觉得自己变成了一个邪恶、奸诈而虚伪的人。他立志不再偷窃，但内心仍深受折